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INGYI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 鼎 億 集 團 投 資 有 限 公 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8)

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鼎億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劉苗苗女士及張志偉先生(分別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

於作出上述變動後,提名委員會將由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岳鷹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劉苗苗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肇基先生、葉志威先生及張志偉先生)組成。

上述變動乃因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修訂而作出,有關修訂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鼎**億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岳鷹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蘇曉濃先生(行政總裁)及曾山先生;非執行董事岳鷹先生(主席)及劉苗苗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肇基先生、葉志威先生及張志偉先生。